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通知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要求为A股股东编制,H股股东如参加本次临时股东会,请详阅公司于香港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日期为2025年10月28日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告等文件。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0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决议于2025年11月21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届次: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的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1月21日(星期五)下午14:30,会期半天。
- (2) 网络投票时间: 2025 年 11 月 21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1 日 9:15-9:25, 9:30-11:30 和 13:00 -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6、股权登记日: 2025年11月18日(星期二)
 - 7、出席对象:
- (1)截至2025年11月18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8、会议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55 号禹洲广场 38 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如下表所示: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备注
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应	
	候选人的议案》	(4) 人
1.01	选举庄浩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1.02	选举张和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1.03	选举庄澍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1.04	选举陆它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			
	候选人的议案》	(4) 人			
2.01	选举薛永恒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	2 选举邓以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2.03	选举张国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2.04	选举蔡庆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章程>的议案》				

-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3、提案1和提案2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人数各4人,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表决将分别进行。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 4、提案 3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三)。

- 2、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以收到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 16:00 送达),不接受电话登记。
 - 3、登记时间: 2025年11月19日8:30-11:30, 13:00-16:00。
 - 4、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通讯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东孚工业区二期浦头路9号,邮编:361027,传真:0592-631633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 1、会议联系人: 许文秀
- 2、联系电话: 0592-6316330
- 3、传真号码: 0592-6316330
- 4、电子邮箱: xuwx@jihong.cn
- 5、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东孚工业区二期浦头路9号
- 6、会期预计半天,出席现场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7、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若为授权则需同时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提前半小时到会场。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0月28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03",投票简称为"吉宏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本次股东会设置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 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 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5 年 11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身份认证和投票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1 日上午 9: 15, 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1 日下午 15: 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股东登记表

	截至2025年11	月18日下午1:	5:00交易约	吉東时,	本单位	(或本人)	持有厦	夏门吉宏
科技	放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	002803)	股票,	现登记参	参加公司20	025年第	5三次临
时股	法东会。							

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_ 持有股数:		_股		
联系电话:	登记日期:	_年	_月	_日	

股东签字(盖章):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
本人(本单位)出席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	东会,并
于本次股东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	有权按自
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	意愿表决。	备注	表决意见		
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V V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		:票数)		<u> </u>
1.00	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 点选		人数(4	λ)	
	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عدمت ا	/ \	<i>)</i> ()	
1.01	选举庄浩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1.02	选举张和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			
	执行董事				
1.03	选举庄澍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I			
1.04	选举陆它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			
	执行董事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	应选人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 人			
2.01	选举薛永恒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	选举邓以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3	选举张国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4	选举蔡庆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重事会 ✓			

	独立非执行董事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	√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注: 1、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有效期限自签署 日至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结束。

2、请股东在选定表决意见下打"√"。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联系电话:			<u> </u>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联系电话:			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